证券代码: 605020 证券简称: 永和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28

债券代码: 111007 债券简称: 永和转债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童建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总股本为 470,489,868 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 862,280 股。本次测算以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 469,627,588 股作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7,406,897.00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6.71%。

如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0)。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沭职。

(八) 审议通过《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董事会认为立信的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 其他资源配备、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立信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做到了独立、客观、 公正、规范执业,及时出具了客观、完整、清晰的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 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5-031)。

(十)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董事会同意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 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2)。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 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为了统筹安排公司的融资活动,确保正常的资金周转,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包含为子公司包头永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增的不低于七年期的项目贷款额度 40.0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业务。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3)。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预计的 议案》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共同或单独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 430,000.00 万元的融资担保额度。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4)。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减少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及下属子

公司基于实际业务需要, 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 1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交易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及其他外汇衍生品等业务。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5)。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资金安全及不影响日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6)。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董事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以及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依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岗位,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相应报酬,不领取董事职位报酬;公司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养、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税前10万元/年。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该议案时,所有委员均为董事会成员,均回避表决,故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为基本年薪及绩效工资之和。基本年薪主要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不进行考核,按月发放。绩效工资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

定, 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关联董事童嘉成、徐水土、赵 景平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并延期的议 案》

基于公司子公司邵武永和金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武永和")年产 10kt聚偏氟乙烯和3kt六氟环氧丙烷扩建项目实际投资建设情况及未来资金安排,公司拟将其投资总额由30,661.57万元调整至37,711.78万元,超出部分公司将以自筹方式解决;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同时考虑市场环境等多种因素,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企业利益,公司拟在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对"邵武永和新型环保制冷剂及含氟聚合物等氟化工生产基地项目""邵武永和年产10kt聚偏氟乙烯和3kt六氟环氧丙烷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将上述项目完成时间由2025年6月延期至2026年6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7)。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43,351.79万元, 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68.53万元,合计置换募集资金总额为43,520.31 万元。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8)。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拟定于2025年5月16日在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89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39)。

特此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